ZHENGZHOU DAILY 郑州日报
2018年7月6日 星期五 责编 陈泽来 校对 王建英 电话56568179 E—mail:zzrbzf@163.com

知味

甜蜜的盛夏

♣ 曹春雷

如果要为夏天定义一种味道的话，那就是“甜”了。

是的，夏天是甜的。这甜，是瓜果奉献出来的。一到盛夏，瓜果们便按捺不住，前脚跟后脚，比赛着熟，在人们眼下，一个个登场亮相，捧出自己极致的甜来。这时人的舌尖，是有福的。

先说西瓜吧。青瓜绿皮，圆滚滚的，看着就喜庆。堆在路边的瓜摊上，从老远处就能黏住人的目光，不由得你不看。瓜堆上，必定有一个被切成两半，以诱人的瓜瓤示人。瓤红，还有层白霜覆在上面——那是糖分。这样的瓜，看一眼，还没到嘴里，就已甜到心里了。

西瓜是一种适合围而共享的美食。几个人，低着头，凑成一个圆，稀里呼噜吃。谁也不嘲笑谁瓜汁流在下巴上。这时的氛围，是最好的。仿佛整个世界都是甜的。

一个新女婿，在大热天里登丈人家的门，西瓜是必定少不了的。丈母娘乐滋滋地嗔怪花这个钱干啥，一边把西瓜切开，第一块先给新女婿，懂事的女婿呢，必定先让给丈母爷——若有年纪更大的长辈，先端给长辈。一人一块，小口吃，此时，大家可以从西瓜的味道说开去，不会有无话可说的尴尬。就像说天气一样，这是谈话的一个切入点。这时西瓜甜，吃瓜的人嘴甜，心更甜。

多年前，我新婚后登丈母娘家的门，就是这样做的。

其实，吃西瓜最好的方式，是不用刀，直接用手砸开。我在乡下老家时，邻居奎叔每年夏天都在村南河滩上种西瓜。晚上，我常涉水过河，去他的瓜棚，听他讲《水浒传》。先吃瓜。月光流泻在瓜地里，瓜像是抹了一层牛乳。奎叔顺手抱起一个，回到瓜棚前，一拳砸开。然后，我们俩一人一块。甜，真甜啊。我会这样感叹一句。奎叔说，西瓜沾了刀，就有铁腥味，不如直接用手砸开，原汁原味。多年后，我在异乡听《水浒传》，总能品出西瓜的味道来。

有种叫作羊角蜜的甜瓜，比西瓜还要甜。长得像羊角似的，握在手里正好。我吃过世上最好吃的甜瓜——只吃过一次，以后再没吃过。那时我还是一个少年，夏日暑假里，经常赶着羊群在河边放羊。那天遇到了梅子。她是我的同学，班里长得最好看的一个。她家的瓜地在河边。她摘了两个甜瓜，羊角蜜，然后和我并排坐在河岸的柳荫下，面对一河碧水，吃瓜，说话。四周静谧，只有喜鹊偶尔喳喳一下。那天，我们每人只吃了一个甜瓜，却说了很多话。

至于说了什么，我如今都忘了，只记得瓜的甜。我敢说，那瓜是我吃过的最甜的甜瓜，正是因为那个甜瓜——似乎也不仅仅是因为那个甜瓜，我固执地认为，那以后所有夏天加起来的甜，都不如那个夏天的一个零头，或者说，一个尾巴。

那是最甜蜜的一个盛夏。

影视评论

大唐流行红色服饰

♣ 郑 畅

电影《妖猫传》自上映以来，以其展现出的盛唐气象而夺人眼球，广受关注。在电影当中，色彩作为独特的语言吸引了一大批观众。据《妖猫传》调色师张亘介绍，《妖猫传》以中国的文人画为基调，以暖色调为基准，呈现了盛唐时期的恢宏气度，更以其色彩传达出盛唐时代独特的浪漫主义情怀。红是整个电影留给观众的第一印象，坐在水边的春琴红衣轻巧，杨玉环在幻象中的树下出现时红衣飘摇，胡玉楼宴会上陈云樵及下属红衣彪炳，极乐之宴上以杨玉环为首的官宦点缀的红衣盛放。

电影中男子服饰主要是以陈云樵为首的一众金吾卫的红色官服，唐玄宗病重时，则有一众着红色官服的官员与身穿绿色官服的白居易，以及极乐之宴上的各色官服等。总体来说，电影中的官服以红色为主。官服的品色制度形成于隋，在唐代时已经正式完成。根据唐代礼制，官员根据不同的品阶，分别穿不同色彩的衣服，《旧唐书·舆服志》中记载：“文武三品以上服紫，金玉带。四品服深绯，五品服浅绯，并金带。六品服深绿，七品服浅绿，并银带。八品服深青，九品服浅青，并鍮石带。庶人并铜铁带。”

电影中虽言白居易在唐玄宗身边担任过起居郎，实际上白居易并未担任过这一职位，这一设定应当是按照剧情需要而对史实进行了部分改编。唐代起居郎是六品，片中白居易正身着深绿衣服，符合制度。关于颜色与官职的关系，最为我们熟知的，或许是白居易的《琵琶行》中“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一句，其时白居易任江州司马一职，他应当为正六品官员，诗中称自己为“青衫”并不是白居易官服实际的颜色，而应为白居易从心理上对自己遭贬一事怀有悲意，故在诗中称为“青衫”。极乐之宴上，还有李白身着飘逸白衣醉酒在酒池旁的一个镜头。李白作《清平调》时，任供奉翰林，应为六品官，李白宴上一袭白衣，或许是描绘他狂傲的诗仙形象，影射之后李白被赐金放还的命运。

自唐代按照官职等级对官服颜色进行划分以来，此后几个朝代官服颜色也大体以唐代的制度为依据，基本以紫、绯、绿、青四色定品阶。除了官服的紫绯绿青，赤黄色为天子专用，庶民是不能用这些颜色的。贞观四年，唐太宗专门颁布《定服色诏》，对官民人等的常服做了令式，但之后各种僭越服色的现象并未真正改善。

《妖猫传》中女子服饰也是一大亮点。杨玉环和极乐之宴上女官的红衣，胡玉楼中玉莲的黄衣胡旋舞，阿部宽侍妾白玲的紫衣，春琴、老宫女的白裙等异彩纷呈。《旧唐书·舆服志》记载：“妇人宴服，准令各依夫色，上得兼下，下不得僭上。”即在赴宴之时，女子可依据其夫品阶着与夫官服同色的衣服或者穿低于其品阶颜色的衣服，而“既不在公庭，而风俗奢靡，不依格令，绮罗锦绣，随所好尚。上自宫掖，下至匹庶，递相仿效，贵贱无别。”这意思是说在宫廷之外，女子可着各色衣衫。

在《全唐诗》中，有很多提及红裙的诗，如武则天的《如意娘》：“看朱成碧思纷纷，憔悴支离为忆君。不信比来常下泪，开箱验取石榴裙。”刘禹锡的《乐天寄忆旧游，因作报白君以答》：“忆君泪点石榴裙。”张籍的《节妇吟》：“感君缠绵意，系在红罗襦。”可见红裙、石榴裙在唐代是一种流行色。

有唐一代，魏晋以来文人反礼教的余风犹在，道家与佛教得到了极大发展，儒学并不居于绝对的统治地位，胡人骑马驰射等生活方式传入中原，也在女子中掀起一股刚健之风，女子着男装随之也成为一种时尚。《旧唐书·舆服志》记载开元时“或有著丈夫衣服靴衫，而尊卑内外，斯一贯矣。”《新唐书·五行志》记太平公主一事：“高宗尝内宴，太平公主紫衫、玉带、皂罗折上巾，具纷砺七事，歌舞于帝前。帝与武后笑曰：‘女子不可为武官，何为此装束？’近服妖也。”从中可以看出，男扮女装为一正常现象，但仍不为后世一些儒家人士所接受。另外，《全唐诗》中亦有诗可证，司空图《剑器》：“楼下公孙昔擅场，空教女子爱军装。”李贺《荣华乐》：“金蟾呀呀兰烛香，军装武妓声琅玕。”从这些诗歌的描述当中，也可看出唐代女子独有的阳刚气息。

颜色是一个古老而恒久的话题，电影《妖猫传》在历史传奇故事的探寻中突出了令人炫目的色彩，给观众们带来一场美轮美奂的视觉享受，在我们面前徐徐展开一卷盛世风貌图。影视剧中的历史剧是向普通人传授历史知识的重要途径，因此，在电影、电视剧当中，需要坚持正确的历史价值观，也需要尽量地从细节上对历史进行还原，这也为以史实为背景的历史题材的电影创作提出了更进一步的要求，从而能够更好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

作者系郑州中学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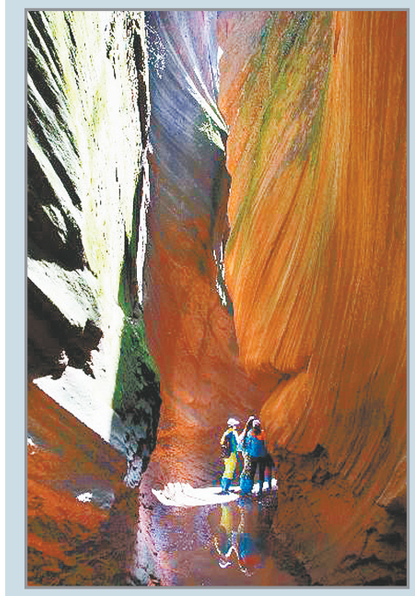

光沐（摄影） 吴建国

诗路放歌

红旗渠

♣ 周俊岭

是不是天上飘落的银河
是不是山峦联袂的山歌
是不是飞天遗忘的飘带
是不是醉卧尘寰的银蛇

我曾无数次地问天
悬崖上有溪，有瀑
怎能有壁挂的河
天曰
飞瀑，是人的妙笔
悬河，那是神的杰作

我曾无数次地问河
你从哪里来
你是九天的神泉，还是
五洋的渊源
你到哪里去
是圆成黎民千年的梦
还是　告慰开山的亡灵

寒来暑往
多少个须眉在绝壁上舞蹈
多少个巾帼在悬崖上高歌

三十万人啊，十个春秋
一千二百个山头一双皲裂的手

那不眠的提灯
那沉默的垫肩
那绽放的棉袄
那复活的野菜

一锤，一铲
用手指走完了三千里的岁月

冰雪尚存，龙口咆哮
多少人跃入湍流
臂挽臂，手挽手
用血肉之躯铸就巍巍长城

谁塑造了国家信仰
谁孕育了民族灵魂

山开了，水来了
那卧龙的动脉里
长出了无数个支流
那毛细的溪流
走进了千家万户
宛若一株遒劲的树
带着天地的菁华
从根须一直延伸到枝干
再从枝干走向了枝叶
走进了叶脉和树梢
走进了蓝蓝的星河

山绿了，百姓笑了

国色天香（国画） 张 弓

新书架

句短情长　家风护佑
《谢谢了，我的家》

♣ 张珍珍

《谢谢了，我的家》是2018年初中文国际频道推出的一档全球华人家庭文化传承节目，以海内外54个家庭的故事串联起中华传统家风的脉络。节目以朴实的表达、深情的回忆赢得了全球华人的美誉。人民文学出版社在全面回顾和学习新时期家风建设相关内容的基础上，深刻意识到每一个家庭、每一种家教中蕴含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从而决定出版同名图书。

人民文学出版社在出版同名图书的过程中，秉持源于节目、高于节目的宗旨，在内容、形式和技术上大胆创新。在内容上，全局打破节目播出顺序，紧紧围绕中华优秀品质及其传承方式，将54段电视节目分为四大板块：“为国为民”“矢志不移”“谋时而动”“言传身教”，以期表现出中国人千百年间最珍贵的品格，最基本的家文化传承方式。同时，人民文学出版社依托自身独一无二的出版资源，增加了古诗文经典，追根溯源中华家风。在形式上，图书将访谈的对话体改为故事体，既符合当下“讲好中国故事”的大背景，也是回归中国传统叙述方式，为每一个家庭立传，为新时代立传。

人与自然

燕归来

♣ 杨丽红

夏日清晨5点左右，晨曦微露，鸟儿们就会在窗外鸣叫、在枝头歌唱，大约是早起的鸟儿有虫吃吧。清晨的雨淅淅沥沥的，但鸟儿们依然那么勤快，它们唱着歌儿，迎着雨儿，扶着风儿在飞翔。

我信步阳台，推窗与这些和着微风细雨的鸟儿对话。看它们时而俯冲下来，又振翅高飞；时而在空中盘旋掠过，又降落在屋顶的平台；时而从这棵树的枝头跳跃到另一棵树的枝头，或者从葱茏秀挺的竹梢径直飞到高高的窗台上，还有只调皮的雀儿居然飞到空调管道里，它难道是在和伙伴们捉迷藏吗？它们无拘无束地叽叽喳喳地叫着，呼朋引伴地做着快乐的游戏。

平素见到的鸟儿大都是小麻雀和灰喜鹊。今晨令我惊喜的是，我遇见了许久不见的小燕子！乌黑的羽毛，剪刀似的尾巴，伶伶俐俐、轻轻巧巧地在空中飞来飞去。“小燕子，穿花衣，年年春天来这里……”此时，耳畔似乎响起了这首美丽的童谣，心里升腾起了一缕、两缕的淡淡乡愁……

阳春三月，天空湛蓝，白云悠悠，春和景明。燕子从南方飞回来了，它们翩翩地飞舞在乡下老家绿油油的麦田里、金黄的油菜花海里。

有一年春天，有两只燕子飞来飞去地衔来秸秆，啄来春泥，在老家的屋檐下建造了一个精巧、致密的鸟巢。之后每天夕阳西下时，这对燕子就会飞回它们温馨的家呢喃细语，似乎在卿卿我我地讲述着幸福的爱情故事。有一天，我听到一阵微弱而琐碎的唧唧声。抬头一看，哇！鸟巢里又添了几个新成员！它们浑身还没有什么羽毛，仰着头，张着嫩黄的尖尖的嘴巴，不停地叫着，探头探脑地打量着这个新世界。不久，燕子爸爸妈妈也许是心有灵犀，不知从哪儿迅飞回来，给嗷嗷待哺的雏燕喂食，它们吃得可真香！那情景感动得我直落泪，真是相亲相爱的燕子一家啊！

有时弟弟们淘气，会攀上梯子，看看雏燕长大了没有。而此时，奶奶就会说：“小燕子，不能摸，摸了会害眼睛。”所以，乡下再顽皮的小男孩也知道，燕子是要永远保护的益鸟，至于掏鸟窝的事儿，恐怕麻雀们则无从幸免了。至于摸了燕子是否会害眼，当然无从考究，但也道出了农人们对燕子的喜爱和倍加呵护。燕子们经常忙忙碌碌地飞到田间地头捕捉害虫，庄稼的丰收当然也有小小燕子的一份功劳啊。

后来的几年，冬去春来，我家的燕子不断成长繁衍，燕子家族也不断添丁壮大，它们在我家的屋檐下又建造了一个半圆形的温暖的鸟巢。每当雨天，燕子们就在我家的院子里敏捷地穿梭翻飞，绿叶扶疏间，如一幅美丽的画卷。

这些年久居城市，很少见到燕子，大多是从诗句文章中读到燕子、看到燕子。“燕子来时新社，梨花落后清明。”“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落花人独立，微雨燕双飞。”“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燕归来。”这些飞着燕子的诗句令我惆怅，对故土的相思也会愈加深切。不知我老家屋檐下的燕子成员们还年年春天回到旧垒吗？如今可繁衍成四世同堂了吗？

一两声清脆婉转的鸟鸣将我的思绪拉回，雨也渐渐地大了，一对鸟儿一起飞到浓荫里，绿叶颤抖，隐没在枝头；还有几只燕雀休憩在楼宇间的线缆上。蒙蒙的天，几个黑点，加上细细的一痕，恰似小朋友随手画的简笔画……

小燕子，穿花衣，年年春天来这里。我问燕子你为啥来？ 燕子说，这里的春天最美丽……是啊，随着当下生态环境的改善，相信会有更多的燕归来。

连　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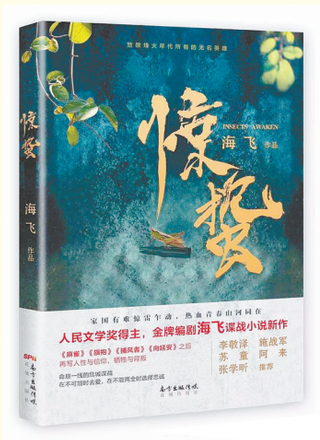

车子驶到贝当路路口拐弯的地方，突然之间就枪声大作。陈山在瞬间拔枪，他知道决定生死的一刻就会在短短两三分钟之内完成。营救小队果然就被千田英子和涩谷小队长带的宪兵队包围了。有三名中共队员一一倒在了街面上，被打得千疮百孔。地面上暗红色的血就像巨大的蚯蚓一样，蜿蜒地流向远方。另有一些队员在仓皇中逃走。大吉被宪兵们逼到墙角时，身上已经有六七处枪伤，他的肚皮、大腿、胳膊上全是洞，仿佛是一只被针扎透了的塑料袋，不停往外喷血。张离也被乱枪打中了小腿，陈山冲上去把她揽进怀里，他抱着张离，想把浑身颤抖着的她抱到车上去。这时候他眼角的余光看到了大吉，大吉被日军的几把刺刀逼到了墙角。大吉远远地看着陈山，他笑了一下，咬着牙骂了一声册那，猛然敞开怀，拉开了胸前挂着的一排手榴弹弦线。他剧烈地狂笑起来，脸部的肌肉因此而变形。然后他大吼了一声，爹，娘，儿子不能给你们讨儿媳妇了。沉闷的炸响中，他和那几名用刺刀顶住他的宪兵被炸成了碎片……

陈山紧紧地抱着张离，他想要趁乱抱着张离冲上刚才被枪声逼停的汽车开始逃亡。这时候千田英子带着宪兵们正在向张离奔来，而不远处的一辆车里，荒木惟坐在副驾上手里拿着望远镜，远远地望着陈山的一举一动。于他而言，陈山永远只能是他棋盘上的一粒棋子。无论陈山属于哪一方，荒木惟都有足够的能力把这粒棋子吃掉。千田英子带着人奔跑着围了过来，从他们的角度看过去，张离和陈山在撕打着。他们越来越近，快要围住陈山和张离的时候，一声枪响，陈山的手枪击中了张离的心脏。张离的表情慢慢凝固了，嘴角暗黑的血洇了出来，然后缓慢地倒在地上。

在千田英子等人赶到以前，陈山告诉张离的最后一句话是，张离。我一定亲手杀了荒木惟。我让他粉身碎骨。 张离仿佛笑了一下，慢慢地合上了眼睛。

千田英子向陈山竖了竖拇指。她看到陈山阴沉着脸，目光呆呆地盯着不远处的地面，并且不停地喘着气。这一切，全落在荒木惟的望远镜里。他长长地吁了一口气，露出了笑容。

肆拾贰

在荒木惟的办公室，荒木惟对怅然若失的陈山说，陈山，不要难过。过几年你就能忘掉她。

陈山凄凉地笑笑说，抱怨地说，有些人，三天就能忘掉。有些人，三生三世都忘不掉。我怕到头来丢了她，也得不到梅机关的信任。

荒木惟说，我相信你。如果你是军统或者共产党，你用不着在梅机关待着。你每一分钟都有机会调头。

陈山说，我想要有很多钞票，钞票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东西。我既已背叛了自己的国家，那我最好的选择是战后住到日本去。

荒木惟说，我一定在我的故乡奈良，找最好的地方陪你下棋。你想，老费就是一个下棋的高手。

那天荒木惟和陈山下了一盘棋。陈山输了，这再一次让陈山觉得索然无味。他告诉荒木惟，无论和费正鹏还是荒木惟下棋，他从来就没有赢过一次。荒木惟的双眼紧紧盯着陈山，慢条斯理地告诉他，不是你输了，是我输了。

这时候陈山才从荒木惟口中得知，就在他动员麻雀组织人员营救张离的同时，余小晚被救走了。也就是说麻雀真正要救的人，是在同仁医院里住院的余小晚，而不是张离。

陈山猛然想起，劫张离的贝当路路口，和同仁医院非常近。枪声能掩盖另一种枪声。

荒木惟凄凉地笑了，说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够成为常胜将军。我也不例外。

陈山拎着一瓶老酒摇摇晃晃地去培恩公寓找唐曼晴。没想到唐曼晴也在吃酒，她赤着脚，在进口的蒙古毯上走来走去。一只水汀，在这倒春寒的夜晚散发出阵阵热浪。唐曼晴的手里托着一只酒杯，她走来走去的样子，是很有风情的。陈山坐在那张皮沙发上皱了一下眉头说，你晃得我眼花了。

唐曼晴就停了下来，挡在陈山的面前，厉声说，这是我家还是你家？

陈山就盯着唐曼晴看，说，你半个日本人威风什么？那这是我的国家还是你的国家？ 陈山说完，拨开挡在面前的唐曼晴，他拎着酒瓶红着一张脸推开了唐曼晴家的另一间房。那是一间一尘不染的书房，陈山坐在地板上一堆清冷的月光里，他从口袋里掏出他剪下的张离的一缕头发，吃一口酒就抚摸一下头发。一会儿，张离的身影浮在了陈山的眼前，在屋子里走来走去，有时候会侧着脸看他，有时候会朝他笑。曾经有很多次，陈山帮她洗头，揉搓她已经剪短的头发，他的手上全是洗头发时力士香皂的泡沫。接着他想起哥哥陈河临死时冲向荒木惟的样子，以及光棍大吉拉响手榴弹时的场景。陈山终于完全明白，在被日寇铁蹄践踏的岁月里，中国已经没有哪个地方容得下自己独善其身。他唯有战斗、战斗，才有保全爱人、亲人和同胞的一丝希望。

他的耳畔不停地回荡陈河留下的话：我的祖国……

夜，在一寸一寸地深起来，洒进屋里的清冷月光在慢慢移动。在地板上那堆淡淡的光影里，陈山仿佛看到了张离因为营救无望时让他放弃营救时那决绝的眼神。她咬着牙说，记住秋刀鱼，记住你的阵营，还有，记住祖国。然后我命令你，向我开枪！

陈山宁愿杀了自己也不可能向张离开枪。从荒木惟的望远镜，或者千田英子的目光看过去，陈山和张离一直在扭打着。张离说，我最后让你记住的是我，是张离。谢谢你赞美过我的头发。张离的眼眶里已经蓄满了泪花，她突然抢夺陈山手中的枪支，在扭动的过程中，自己向自己的心口扣动了扳机。如果从远景望过去，这一枪无疑是陈山开的。张离慢慢地委顿下去，像一堆被水冲刷后的沙堆一样，矮了下去。她的身子曲了起来，像一朵鲜艳的花的形状，开放在冰凉的地面上。陈山的手枪下垂着，他能感受到枪管有轻微的温度，以及淡淡的一缕从枪管飘出来的烟。然后她看到了千田英子向他竖了竖大拇指。他又觉得自己听不到声音了，一切的景物，像是在阳光映照的水下看到的景物一样，缥缈摇曳起来。

陈山决定冒险。他觉得自己肩上的担子越来越重，如果回到当年带着宋大皮鞋和菜刀，还有刘芬芳一起混码头的时候，可能会有更多的欢笑。但是他突然觉得，命中注定自己是会不平凡的了。曾经在张离的遗物中，陈山发现了一块怀表。打开表盖，在夹层里他发现了钱时英和张离的合影。合影背面是几个字：钱，是英雄。张，不离分。